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鸣鸣主持,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经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1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类产品,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6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根据公司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风险可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存款或资产管理类产品。上述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安井食品关于2026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2)。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公司治理、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安井食品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6-002

##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140,000万元
投资种类	结构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类产品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投资金额	不超过600,000万元
投资种类	根据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风险可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存款或资产管理类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已就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法律责任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资金保值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14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6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预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发行A股融资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2月22日
募集资金总额	567,465.6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63,467.41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 集 资 金 使 用 情 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金额(%)	达预期可使用状态时间
广东安井年产13.3万吨速冻食品新建项目	102.96	2026年5月
山东安井年产20万吨速冻食品新建项目	106.46	2026年5月
河南三期年产14万吨速冻食品扩建项目	80.49	2026年5月
泰州三期年产10万吨速冻食品扩建项目	52.13	2026年5月
辽宁三期年产14万吨速冻食品扩建项目	100.72	2026年5月
湖南安井年产10万吨预制菜肴生产项目	100.26	2026年12月
安井食品厦门工厂年产14万吨速冻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9.68	2026年10月
西南(重庆)北产基地三期10万吨速冻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61.39	2026年11月
福建(福州)生产基地项目	0.00	2027年9月
四川安井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06.26	2026年9月
辽宁安井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39.57	2026年9月
泰州安井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06.04	2026年9月
信息化建设项目	89.58	2026年9月
品牌影响及营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01.13	2026年12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1.07	2023年5月

注:累计投入金额的计算使用截至2026年1月13日数据(未经审计)。

(四)投资方式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类产品,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的要求进行管理,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委托理财专业机构。

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风险可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存款或资产管理类产品。

(五)投资期限  
上述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六)截至12个月截止日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种类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存款	406,460.00	348,750.00	2,626.42
2	普通大额存单	111,700.00	60,200.00	410.19
3	通知存款	178,210.00	174,010.00	47.33
4	单位定期存款	16,688.20	注2	238.71
	合计		3,222.64	323,172.64

最近12个月内内日最高投入金额:183,438.20万元

最近12个月内内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12个月内内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目前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注1:上述数据截至2026年1月13日数据(未经审计)。

注2:关于协定存款为活期类现金管理存款产品,资金可按需灵活支取,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按实际需求使用资金,因此,协定存款资金处于动态周转状态,不存在“一次性到账即使用”的情形,协定存款实际投入金额为最近12个月内内日最高投入金额,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截至2026年1月13日,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

注3:上表中“最近12个月内内日最高投入金额”183,438.20万元为截止2026年1月14日的投入金额,未超过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度24亿元。2026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金管理相关议案,2026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调整为18亿元,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公司单日最高投入金额均未超过总额度18亿元。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法律责任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委托理财审批制度,财务部门或授权财务人员负责每月结束后及时向财务总监、董事会办公室报备委托理财实施及兑付情况,每年年底结束后,通过董事会办公室委托理财管理部门,落实“谁决策谁负责”的风险控制原则。公司亦建立委托理财的汇报机制,对于可能触发证券上市所在地上市规则相关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程序的委托理财,应履行汇报董事会办公室并配合相关工作。

受托方资质优良,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或受托方资金出现与购买协议不符等损失或风险时,财务负责人必须在最短时间内第一时间报告分管领导、财务总监及董事长办公会,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损失。

公司委托理财事项实施期间,应积极配合审计部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开展的与相关的审计工作。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和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事项已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影响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综上,中信建投证券对安井食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电影 公告编号:2026-001

##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4,467,831股,占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的0.6846%。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6年1月22日(星期四)。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万达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17号)核准,公司向北京万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投资”)、南昌融创产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昌融创”)、林宇女士等20名交易对方发行316,985,827股股份购买万达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影视”)95.77%股权,其中向林宇女士发行14,467,831股股份。本次发行股份于2019年6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一)承诺主要内容

承诺序号	承诺内容
1	万达投资、南昌融创、林宇女士承诺:自2019年6月27日起,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83亿元、8.88亿元、10.09亿元,2024年度、2025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69亿元、12.74亿元。
2	万达投资承诺:自2019年6月27日起,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69亿元、12.74亿元。
3	南昌融创承诺:自2019年6月27日起,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69亿元、12.74亿元。
4	林宇女士承诺:自2019年6月27日起,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69亿元、12.74亿元。

(二)承诺履行情况

1.鉴于万达影视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2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方万达投资和南昌融创承诺业绩补偿462,700,446股,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元回购并予以注销,万达投资和南昌融创承诺业绩补偿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等情况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部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7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1号)(注册生效日为2023年7月12日),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30,420,000股,发行价格为29.9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2,257,000.00元(含税102,548,214.70元,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9,713,378.53元。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9月15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3年9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验字【2023】000648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的用途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依据及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四方协议》,上述已签署的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	账户状态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71903000400	研发技术中心项目	正常使用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581020100101	研发技术中心项目	正常使用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  
鉴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长期未发生资金往来,且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账户,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	到期收益
中研股份	共募资金专户(人民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万元	2025年10月17日	2026年10月17日	1.00%	6,500万元	287.79元
中研股份	共募资金专户(人民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万元	2025年10月17日	2026年10月17日	-1.72%	6,500万元	287.79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履行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87.7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  
鉴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长期未发生资金往来,且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账户,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1301112309074036	已注销

序号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到期 理财收益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6年6月6日	否	-
2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人民币	8,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480.00元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人民币	10,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90.25元
4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3,9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	否	--
5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2,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7.76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履行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87.7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  
鉴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长期未发生资金往来,且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账户,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序号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到期	理财收益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6年6月6日	否	-
2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人民币	8,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480.00元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人民币	10,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90.25元
4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3,9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	否	--
5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2,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7.76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履行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87.7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  
鉴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长期未发生资金往来,且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账户,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序号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到期	理财收益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6年6月6日	否	-
2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人民币	8,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480.00元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人民币	10,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90.25元
4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3,9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	否	--
5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2,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7.76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履行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87.7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  
鉴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长期未发生资金往来,且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账户,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序号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到期	理财收益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6年6月6日	否	-
2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人民币	8,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480.00元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人民币	10,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90.25元
4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3,9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	否	--
5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2,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7.76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履行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87.7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  
鉴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长期未发生资金往来,且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账户,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序号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到期	理财收益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6年6月6日	否	-
2	招商银行	定期存款	人民币	8,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480.00元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人民币	10,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90.25元
4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3,9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	否	--
5	兴业银行	7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2,000万元	2025年6月6日	2025年12月6日	是	7.76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履行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6,5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87.7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到账。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原因  
鉴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长期未发生资金往来,且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账户,经公司研究决定,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148721 债券简称:24锡KY01

债券代码:148747 债券简称:24锡KY02

##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的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370,000股后的1,645,431,9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80,997,514.72元。

2.按总股数折算的10股现金分红为1.099752元(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比例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断,不四舍五入)。本次利润分配后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1元(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0.1099752元)。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经公司2025年1月16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具体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370,000股后的1,645,431,9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80,997,514.72元(含税)。除此之外,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自行编制权益分派实施时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5.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370,000股后的1,645,431,9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